

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
第 1 次午餐供應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2 月 18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2 樓簡報室

參、主席：謝丞韋校長

紀錄：洪菁

肆、會議議程及討論事項：

一、113-2 學期供餐月份分配：

(單月份)第一：114 年 3 月、5 月。

(雙月份)宮保王：114 年 2 月、4 月、6 月。

二、請各年級導師協助宣導「打菜戴口罩，過程不交談」。

三、送餐與收餐放置地點同上學期：請桶餐公司協助，若當日餐桶回收數量有誤時，請馬上通知學務處衛生組。

四、永吉國中營養午餐訂購、停餐、退餐辦法：112 年 9 月 1 日導師會報通過

(一)訂餐規定：

1、以「1 學期」為單位，恕不接受挑月訂或挑時段訂。

2、以「每天訂」為前提，恕不接受挑天訂。

(二)申請停餐退費規定：

1、個人：

(1)須連續 3 天(含)以上事、病、公、喪假，以及自主防疫假，請導師於 3 個工作天前(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)提出申請，填寫「永吉國中個人申請停餐登記表」線上表單。並於 LINE 桶餐群組內通知廠商停餐。

(2)若因特殊因素申請長期停餐，恕不接受復餐申請。

①以月為單位，並請至少於 3 個工作天前(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)提出申請。

②請導師至衛生組填寫「永吉國中個人申請長期停餐登記表」紙本。並於 LINE 桶餐群組內通知廠商停餐。

(3)學生轉出，辦理完手續隔天開始停餐，採現金或匯款(請學生提供帳戶資料)方式退費。

2、班級：

(1)辦理班級活動，請導師至少於3個工作天前(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)提出申請，並至衛生組填寫「永吉國中班級申請停餐登記表」紙本。

(2)第3至4節進行烹飪課程，若欲停餐，請任課老師至少於5個工作天前(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)提出申請，並至衛生組填寫「永吉國中班級申請停餐登記表」紙本。

3、因天災或政策等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得視情況進行退費。

(三)一學期結算一次，於下學期初以「班級」為單位退費，補助生則統一匯入學生指定帳戶。

(四)宣導事項：

1. 若學生不訂餐或申請長期停餐，請導師向家長確認。
2. 學生請勿訂購外食，以避免觸犯校規及衍生食品中毒問題。
3. 家長請只為自己的孩子送餐，以避免衍生食品中毒問題或金錢糾紛。
4. 請減少班級聚餐，以避免衍生食品中毒及肉品檢核(食用美豬、美牛)問題。
5. 請三餐正常，勿以零食、泡麵、涼麵、飯糰、微波食品等取代正餐。若學生一早自備午餐入校，請注意「保鮮」，並記得蒸便當，以避免衍生食品中毒問題。

五、公文宣導:接獲教育局來文即日起可恢復使用辣椒粉…等調味品(如附件)。

六、上學期午餐滿意度調查結果(如附件)，滿意度調查第一及宮保王都在90%以上。

七、審議三月份菜單(第一公司)(如附件)

決議:通過。

八、請注意班級白飯及配菜是否足夠，若有發現不足時即向廠商反應。

伍、午餐問題反應:

一、問題陳述:2月11日開學日午餐，903班學生在白飯裏發現有小蟲，經判斷是來自青花菜的菜蟲。

二、廠商答覆:公司都有做二次青花菜的清洗，之後會再加強洗滌。

三、決議:是很小的菜蟲，屬於一般性生物異物，決議不予記點。

陸、散會:中午12時50分。